

设立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大榭石化丙烷至百地年洞库流程改造及大榭石化至东华能源物料互供流程改造安全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511022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中海石油宁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榭石化”）成立于2001年12月31日，住所所在浙江省宁波大榭开发区榭东北港区，法定代表人于群。营业执照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港口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企业需求，企业实施物料管线改造项目。本次物料互供管线改造涉及两部分：燃料气管线、丙烯管线、气相乙烯管线。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董继军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董继军、朱增亮
报告审核人		李春平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朱增亮、董继军、段建勇、袁福江、汪胜红
	注册安全工程师	朱增亮、董继军、段建勇、袁福江、汪胜红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朱增亮、董继军
	时间	2025.12.25-2026.3.2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4.20